

# 長榮高級中學

## 資訊安全政策

機密等級：一般

文件編號：CJSHS-ISMS-A-001

版 次：1.0

發行日期：100 年 9 月 5 日



資訊安全政策					
文件編號	<b>CJSHS-ISMS-A-001</b>	機密等級	一般	版次	1.0

## 目錄

1	目的 .....	1
2	適用範圍 .....	1
3	目標 .....	1
4	責任 .....	2
5	審查 .....	2
6	實施 .....	2

資訊安全政策					
文件編號	<b>CJSHS-ISMS-A-001</b>	機密等級	一般	版次	1.0

## 1 目的

為確保長榮高級中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所屬之資訊資產的機密性、完整性及可用性，以符合相關法令、法規之要求，使其免於遭受內、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，並衡酌本中心之業務需求，訂定本政策。

## 2 適用範圍

2.1 本政策適用範圍為本校電腦中心之內部人員、委外廠商與訪客等。

2.2 資訊安全管理涵蓋 10 項管理事項，避免因人為疏失、蓄意或天然災害等因素，導致資料不當使用、洩漏、竄改、破壞等情事發生，對本校造成各種可能之風險及危害，各領域分述如下：

2.2.1 資訊安全政策訂定與評估。

2.2.2 資訊安全組織。

2.2.3 資訊資產分類與管制。

2.2.4 人員安全管理與教育訓練。

2.2.5 實體與環境安全。

2.2.6 通訊與作業安全管理。

2.2.7 存取控制安全。

2.2.8 系統開發與維護之安全。

2.2.9 資訊安全事件之反應及處理。

2.2.10 相關法規與施行單位政策之符合性。

## 3 目標

維護本校資訊資產之機密性、完整性與可用性，並保障使用者資料隱私之安全。期藉由本校電腦中心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以達成下列目標：

3.1 保護本校業務服務之安全，確保資訊需經授權人員才可存取資訊，以確保其機密性。

資訊安全政策					
文件編號	<b>CJSHS-ISMS-A-001</b>	機密等級	一般	版次	1.0

3.2 保護本校業務服務之安全，避免未經授權的修改，以確保其正確性與完整性。

3.3 保護本校業務服務之安全，確保資訊經授權人員在需要時可以取得，以確保其可用性

3.4 建立本校業務永續運作計畫，確保本中心業務服務之持續運作。

3.5 確保本校各項業務服務之執行須符合相關法令或法規之要求。

#### 4 責任

4.1 本校應成立資訊安全組織統籌資訊安全事項推動。

4.2 管理階層應積極參與及支持資訊安全管理制度，並透過適當的標準和程序以實施本政策。

4.3 本校全體人員、委外服務廠商與訪客等皆應遵守本政策。

4.4 本校全體人員及委外服務廠商均有責任透過適當通報機制，通報資訊安全事件或弱點。

4.5 任何危及資訊安全之行為，將視情節輕重追究其民事、刑事及行政責任或依本中心之相關規定進行議處。

#### 5 審查

本政策應至少每年審查乙次，以反映政府法令、技術及業務等最新發展現況，並確保本中心業務持續運作之能力。

#### 6 實施

本政策經「資訊安全委員會」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